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BASiC Semiconducto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1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釋義	4
財務及業務亮點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獨立審閱報告	20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1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9
其他資料	5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汪之涵博士(董事長)
和巍巍博士(首席執行官)
傅俊寅先生
閻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居平先生
叶翔先生
王蘇生先生

審計委員會

王蘇生先生(主席)
李居平先生
叶翔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李居平先生(主席)
王蘇生先生
汪之涵博士

提名委員會

叶翔先生(主席)
李居平先生
閻瑞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張煜先生
簡雪艮女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深圳市
坪山區
龍田街道老坑社區
光科一路6號
青銅劍科技大廈
1棟801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
國家工程實驗室大樓
B座11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授權代表

汪之涵博士
簡雪艮女士

投資者聯絡

電話：+86-0755-22670439 (轉接到0094)
電郵：IR@basicsemi.com

股份名稱

基本半導體

股份代號

9971

本公司網站

<http://www.basicsemi.com/>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深圳農村商業銀行光明支行
中國深圳市
光明區鳳凰街道東坑社區
科能路中集低軌衛星物聯網產業園
D座D3-101、201、301、401室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東海支行
中國深圳市
福田區
深南大道7888號
東海國際中心
地上商業1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科苑南路2666號
中國華潤大廈28層

合規顧問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7樓710號辦公室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章程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採納並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基本創享」	指	深圳基本創享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基本創造」	指	深圳基本創造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基本創業」	指	深圳基本創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基本創新」	指	深圳基本創新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基本原創」	指	深圳基本原創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基本原理」	指	深圳基本原理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青銅劍科技」	指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釋義

「青銅劍控股」	指	深圳青銅劍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6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4年11月15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或「控股股東集團」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汪博士、王永苗女士、青銅劍控股、英倫博智、青銅劍科技、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汪博士」	指	汪之涵博士，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全球發售」	指	同時於全球各地市場提呈發售的證券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釋義

「集成電路」	指	集成電路，由單個不可分割的結構（如芯片）組成的小單元或封裝，在電氣上相當於由許多獨立元件組成的傳統電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GBT」	指	絕緣柵雙極型晶體管，一種結合MOSFET的高效及快速切換特性與雙極型晶體管的高電流及低飽和電壓特性的晶體管
「英倫博智」	指	深圳英倫博智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上市」	指	H股於2026年7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7月8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模塊」	指	包含集成電路或其他電子元件的封裝元件，用於建構更大的系統或設備
「MOSFET」	指	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應晶體管，用於放大或開關電子信號
「新能源汽車」	指	包含電池電動汽車和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的新能源汽車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指	具有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所賦予的涵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釋義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碳化硅」	指	碳化硅，一種硅和碳的化合物，以其高熱導率、高擊穿電壓和在高功率、高溫應用中的效率而聞名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	指	僅供識別

財務及業務亮點

2026年中期財務及業務亮點

1. 營業收入穩健增長，迎來毛利率轉正里程碑

營業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4.4百萬元增加15.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6百萬元。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8%改善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大幅改善31.6個百分點，實現毛利率轉正里程碑。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期內虧損為人民幣161.6百萬元，同比收窄8.8%；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111.8百萬元，同比收窄15.1%。

2. 研發平台迭代升級，新興應用場景加速導入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碳化硅分立器件、碳化硅功率模塊及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三大產品方向持續推進研發與平台迭代，整體技術平台能力持續提升。圍繞具體應用方向：汽車領域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持續迭代，推出多個系列新產品；工業領域多款新產品已進入送樣、驗證或導入階段；消費電子領域完成新工藝平台開發，推出覆蓋相應需求的產品。

3. 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工業消費領域快速增收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存量客戶深耕、新客戶拓展及海外客戶突破持續發力。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拓展新客戶60餘家，產品在國內頭部電信運營商AI數據中心中獲得採用；電鍍電源需求持續增加，累計訂單超過3萬個。碳化硅分立器件成功導入多家國內消費電子頭部客戶，正式進入LED照明電源、PD快充、電源適配器及智能家電等場景。海外拓展方面，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取得歐洲一級供應商的海外整車項目新定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公司概覽及行業趨勢

我們是一家中國第三代半導體功率器件企業，專注於碳化硅功率器件的研發、製造與銷售，具備碳化硅芯片設計、晶圓製造、模塊封裝以及柵極驅動設計與測試的綜合能力。基於我們的創新能力與研發實力，本公司已構建起全面的產品組合，涵蓋車規級與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碳化硅分立器件及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可廣泛服務於新能源汽車、數據中心、可再生能源系統、儲能系統、工業控制、消費電子及軌道交通等眾多行業。

2026年上半年，碳化硅功率器件下游應用保持多點增長：人工智能算力建設帶動數據中心供電架構向高壓直流升級，服務器電源、不間斷電源、固態斷路器及固態變壓器等環節開闢新的應用場景；新能源汽車領域碳化硅滲透率持續提升，800V高壓平台車型的推出帶動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需求穩步增長；光伏與儲能裝機規模保持增長，逆變器及儲能變流器向高壓平台遷移，模塊化方案加快替代傳統單管並聯方案；電鍍電源、感應加熱、焊接電源等傳統工業電源的碳化硅化進程持續加速；消費電子領域的電源適配器、智能家電及照明等場景亦開始導入碳化硅器件。

行業產能與價格方面，晶圓尺寸由6英寸向8英寸加速過渡，前期行業擴產帶來的供給壓力逐步消化，價格競爭有所緩和。

競爭格局方面，國際廠商仍佔據全球碳化硅功率器件市場的主要份額，國內廠商憑藉成本、交付及本地化服務優勢持續推動國產替代進程，隨著行業競爭回歸理性，市場份額進一步向具備全產業鏈能力與規模化製造能力的頭部企業集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業務回顧

(一) 產品研發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三大產品方向推進研發與平台迭代。碳化硅芯片的小間距與微間距工藝平台持續迭代，推動碳化硅功率模塊與分立器件的技術提升。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完成多系列迭代，多款新產品於AI數據中心電源、固態變壓器、光伏及儲能等場景進入送樣、驗證或導入階段；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推出多個系列新產品，頭部汽車客戶定制型號已交付驗證。面向消費電子市場完成新工藝平台開發，推出覆蓋相應需求的產品。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完成近20款產品樣機研製及高壓測試，3款新一代自研驅動芯片設計方案順利推進。

(二) 市場拓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存量客戶深耕、新客戶拓展及海外客戶突破持續發力。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持續交付，存量客戶合作進一步深化。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拓展新客戶60餘家，2026年上半年收入同比增長2,825.1%，產品在國內頭部電信運營商AI數據中心中獲得採用，光伏、儲能、充電設施及電鍍電源等領域的需求持續增加，其中電鍍電源領域累計訂單超過3萬個。碳化硅分立器件成功導入多家國內消費電子頭部客戶，正式進入LED照明電源、PD快充、電源適配器及智能家電等場景，其中碳化硅MOSFET 2026年上半年收入同比增長582.3%。海外拓展方面，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取得歐洲一級供應商的海外整車項目新定點，採用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國際頭部電氣企業固態斷路器項目進入測試導入階段，搭載碳化硅分立器件的光伏逆變器產品已實現批量出海交付。

(三) 製造及供應鏈管理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供應鏈管理圍繞降本增效與供應安全兩條主線推進，成效進一步體現。降低成本方面，通過集中議價、第二供應商導入及國產替代等舉措，外延晶圓及主要物料的採購成本實現普遍下降，部分生產耗材採購成本降幅最高超過30%，成本管控對毛利改善提供了有力支撐；供應保障方面，報告期內新增合格供應商11家，覆蓋外延晶圓、委託加工、生產耗材等環節，多供應商體系進一步完善，交付保障能力持續增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經營策略與未來展望

(一) 強化研發創新，鞏固技術優勢

本公司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圍繞碳化硅芯片設計、晶圓製造、模塊封裝及柵極驅動等全價值鏈環節推進技術迭代，穩步開發新一代工藝平台並推動前瞻技術的工程化應用，加快各類新產品的研發，不斷鞏固及提升技術優勢，為市場拓展提供堅實支撐。

(二) 深耕應用市場，優化客戶結構

本公司將在鞏固核心市場地位的同時，積極拓展多元應用場景，進一步優化客戶結構與收入來源。在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領域，深化各細分市場的進口替代。在新能源汽車領域，持續深化存量客戶合作，推進新客戶開拓。把握AI數據中心的市場機遇，加速推進客戶導入與批量交付，完善覆蓋數據中心供配電關鍵環節的產品佈局。持續挖掘消費電子領域潛力，豐富產品佈局，擴大下游應用覆蓋範圍。

(三) 加速海外佈局，開拓國際市場

本公司將依託現有的海外研發及業務團隊佈局，加速推進國際客戶的驗證導入與項目轉化。在新能源汽車領域，推動海外整車定點項目及國際一級供應商合作逐步落地，並深化與國際半導體企業在封裝測試等環節的協同合作；在可再生能源及工業領域，把握海外AI數據中心及高壓充電平台等新興需求，支持國內客戶的出海配套，並積極拓展海外終端客戶。海外團隊將快速響應國際客戶需求，提升本公司在國際市場的品牌影響力，開拓收入增長的新空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穩步擴充產能，保障交付能力

本公司將配合下游需求的增長節奏，穩步推進產能擴充。自有產能方面，按規劃推進坪山生產基地及中山生產基地的建設，進一步鞏固模塊封裝環節的規模優勢；合作產能方面，堅持IDM與代工合作並舉的生產模式，推動部分自研專有工藝向代工平台轉移，以較低的資本開支實現產能的大幅擴展。有序推進晶圓平台由6英寸向8英寸過渡，持續提升產線利用率與製造效率，為訂單增長與客戶交付提供可靠保障。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依託碳化硅全價值鏈能力與規模化製造優勢，把握AI數據中心、新能源汽車及能源轉型的長期機遇，持續鞏固在碳化硅功率器件領域的市場地位，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四.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4.4百萬元增加15.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碳化硅分立器件及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銷售增加，部分被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銷售減少所抵銷。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碳化硅功率模塊	30,639	25.4	49,789	47.7
— 車規級	16,189	13.4	49,295	47.2
— 工業級	14,450	12.0	494	0.5
碳化硅分立器件	26,060	21.6	9,982	9.6
— 肖特基二極管	3,722	3.1	6,708	6.5
— MOSFET	22,338	18.5	3,274	3.1
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	40,972	34.0	41,604	39.9
其他	22,901	19.0	2,984	2.8
總計	120,572	100.0	104,359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三個產品分部：碳化硅功率模塊、碳化硅分立器件及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於報告期內，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分部為最大的收入貢獻來源，佔總收入百分比為34.0%（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9.9%）。該分部的收入按年大致保持穩定，其佔比下降主要由於其他分部的收入增長較快。碳化硅分立器件分部佔總收入百分比為21.6%（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6%），主要由於我們的MOSFET產品在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AI數據中心及消費電子的加速採用。碳化硅功率模塊分部的貢獻佔總收入百分比為25.4%（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7.7%），主要歸因於我們的車規級產品售價下調以及策略性減少低毛利產品銷售所導致的收入減少，部分被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快速上量所抵銷。本公司亦於報告期內推出消費電子產品，其已開始為本集團的收入作出貢獻。

碳化硅功率模塊

我們來自銷售碳化硅功率模塊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百萬元減少38.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6百萬元。一方面，該減少是由於我們的車規級產品售價下調以及策略性減少低毛利產品銷售所導致的收入減少所致。另一方面，該減少部分被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在可再生能源、充電基礎設施及工業電源應用方面的快速增長所抵銷。因此，來自碳化硅功率模塊的銷售收入比例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7.7%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4%。

碳化硅分立器件

我們銷售碳化硅分立器件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161.1%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MOSFET產品在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AI數據中心及消費電子的加速採用，尤其是來自MOSFET中消費電子產品的收入貢獻。

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

我們來自銷售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6百萬元輕微減少1.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0百萬元，主要由於不同規格的产品銷售組合發生輕微變動。

其他

我們來自其他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667.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功率堆棧、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的輔助產品（含IGBT等）及其他產品的銷售增加，疊加去年同期的基數較低，導致增長率更為顯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4.5百萬元減少12.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2百萬元，主要由於車規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銷售成本減少，以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存貨減記轉為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存貨減記撥回。

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毛損率)

我們成功實現毛利轉正，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損人民幣30.1百萬元，轉為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現毛利人民幣3.3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為2.8%，相較之下，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損率為28.8%。

整體毛利率的顯著改善主要歸因於碳化硅分立器件業務分部的毛利率改善，工業級碳化硅功率模塊的擴展，以及策略性減少低毛利率產品的銷售。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246.4%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大幅增加，因為我們收到了較大金額的政府補助，其可於報告期內直接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百萬元增加33.1%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為支持收入擴張，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職能員工人數增長帶動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ii)報告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4百萬元增加9.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6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隨著本集團營運及組織規模的整體增長而增加；及(ii)報告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0百萬元增加14.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6百萬元，主要由於(i)研發材料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的增加，這與我們在研發方面的持續投入一致；(ii)報告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40.4%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由於(i)支持我們營運及業務活動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增加；(ii)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的利息增加。

淨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61.6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人民幣177.2百萬元減少約8.8%。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毛利改善。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期內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該指標並非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我們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藉由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對年度與年度、期間與期間以及公司與公司之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我們相信，此指標為投資主體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訊，使彼等能以猶如協助我們的管理層般之相同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指標作直接比較。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孤立看待，亦不應將其視為對我們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分析替代方案。

我們將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加回(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上市開支作調整的期內淨虧損。下表列載我們的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期內淨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161,566)	(177,150)
加：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7,941	31,714
— 上市開支	11,780	13,753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11,845)	(131,683)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111.8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1.7百萬元減少15.1%，此乃由於收入及整體毛利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合共人民幣154.3百萬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6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非控股股東的資本出資增加，以支持業務運營及擴張。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擁有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414.1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4.3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該等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2.2%至6.0%（2025年12月31日：2.2%至7.0%）。截至2026年6月30日，69.0%的本集團總借款採用固定利率，31.0%的借款採用浮動利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庫務管理政策，以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信貸融資，以應付到期的資金需求及承諾。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並乘以100%計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為111.1%（2025年12月31日：98.6%）。

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臨多種類型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借款有關。本集團的政策是透過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組合來管理其利息成本。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其部分計息銀行借款維持於浮動利率。本集團目前概無就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工具。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公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欲以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查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到持續監控，而本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相關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未經信貸控制負責人明確批准，本集團概不提供信貸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由於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及部分以港元計值的營運及上市開支，本集團面臨主要涉及港元的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的潛在波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匯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運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情況以及來自營運的預計現金流量。本集團旨在利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以維持融資活動的連貫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0百萬元減少79.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符合我們的業務拓展計劃。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人民幣153.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9.7百萬元）已訂約但未作撥備的資本承擔，該等資本承擔主要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或有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2025年12月31日：無）。

僱員資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00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計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110.9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85.9百萬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我們高度重視招聘、培訓及留任僱員。我們採納高標準的招聘及嚴格的程序，以確保新聘僱員的質素，並運用各種方法來吸引不同類型的人才。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績效薪金及獎金。我們亦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我們僱員的技能與知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中國法規要求，我們參與由適用的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所組織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我們為僱員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包括由中國地方勞動及社會保障局組織及實施的社會養老保險，據此我們須按我們僱員基本薪金的特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下概無條文規定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扣減現有供款水平。

為肯定我們董事及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深圳基本創享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享**」）、深圳基本創新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新**」）、深圳基本創造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造**」）及深圳基本創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業**」）獲成立為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員工持股平台**」）。根據合夥協議及／或激勵計劃，相關員工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已授予我們的董事及僱員。各員工持股平台均由汪之涵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彼可獨立行使該員工持股平台所擁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審查本集團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與結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決定，過程中會考慮他們各自的職責、職務、經驗、個人表現以及為本集團投入的時間，並可根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調整。

持有的重大投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股權投資）（2025年12月31日：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中期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處置（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6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70.1百萬元）的若干機器及設備受售後租回安排規限，且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0.6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2.6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截至2026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99.3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12.1百萬元）的若干機器及設備已作抵押，以擔保履行本集團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項下的責任。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2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無）的質押存款與受限現金。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H股（「**H股**」）於2026年7月8日（「**上市日期**」）透過全球發售方式於聯交所上市，共有287,534,442股已發行H股（其中，(i)260,148,242股H股由本公司的內資股（「**內資股**」）轉換而成；及(ii)27,386,200股新H股按每股H股31.62港元發行）及16,755,283股已發行內資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20元。在扣除就全球發售由本公司支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與開支後，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66.13百萬港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因為全球發售尚未完成。本公司擬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預期所得款項用途、比例及預期時間表使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1至5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8月28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收入	4	120,572	104,359
銷售成本		(117,245)	(134,456)
毛利／(毛損)		3,327	(30,0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189	3,2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021)	(21,803)
行政開支		(70,588)	(64,408)
研發成本		(61,628)	(53,969)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245	1,040
其他開支		(497)	(227)
財務成本		(14,583)	(10,389)
稅前虧損	5	(161,556)	(176,623)
所得稅開支	6	(10)	(527)
期內虧損		(161,566)	(177,15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1,566)	(177,150)
非控股權益		—	—
		(161,566)	(177,15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0.58)	(0.6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期內虧損	(161,566)	(177,150)
其他全面收益		
日後或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境外運營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047)	(205)
日後或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047)	(20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1,047)	(20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62,613)	(177,355)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2,613)	(177,355)
非控股權益	-	-
	(162,613)	(177,35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17,285	436,672
使用權資產		101,169	107,275
無形資產		4,779	5,6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	1,9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0	45,414	41,1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570,647	592,595
流動資產			
存貨		88,356	82,95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64,662	175,0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0	78,420	65,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719	159
質押存款與受限現金		6,23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324	98,676
流動資產總值		492,717	422,08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76,082	188,376
合同負債		2,721	2,2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76,877	134,57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375,019	313,987
租賃負債		13,912	13,395
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	14	47,816	45,795
撥備		2,103	2,562
流動負債總額		794,530	700,990

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負債淨額		(301,813)	(278,9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8,834	313,69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39,092	10,310
租賃負債		34,848	36,362
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	14	230,278	168,467
遞延收入		77,938	80,444
撥備		5,004	4,3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7,160	299,902
資產淨值		(118,326)	13,79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55,381	55,381
虧絀		(173,707)	(41,590)
總權益		(118,326)	13,791

汪之涵
董事

和巍巍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累計虧損*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55,381	387,894	211,909	(639,955)	(1,438)	13,791	-	13,791
期內虧損	-	-	-	(161,566)	-	(161,566)	-	(161,56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1,047)	(1,047)	-	(1,04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61,566)	(1,047)	(162,613)	-	(162,61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6)	-	-	37,941	-	-	37,941	-	37,941
授予非控股股東的認沽期權	-	(7,445)	-	-	-	(7,445)	(50,000)	(57,44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50,000	50,000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5,381	380,449*	249,850*	(801,521)*	(2,485)*	(118,326)	-	(118,326)

* 虧絀賬戶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綜合虧絀人民幣173,707,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股份 為基礎的 累計虧損*	匯率波動 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53,771	255,547	139,452	(304,738)	(790)	143,242	-	143,242
期內虧損	-	-	-	(177,150)	-	(177,150)	-	(177,15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205)	(205)	-	(20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77,150)	(205)	(177,355)	-	(177,355)
發行普通股 (附註15)	1,610	148,390	-	-	-	150,000	-	150,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16)	-	-	31,714	-	-	31,714	-	31,714
授予非控股股東的認沽期權	-	(11,091)	-	-	-	(11,091)	(99,979)	(111,07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21	-	-	-	21	99,979	100,000
於2025年6月30日	55,381	392,867*	171,166*	(481,888)*	(995)*	136,531	-	136,531

* 該等儲備金賬戶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綜合儲備人民幣81,15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161,556)	(176,623)
利息收入	4	(110)	(4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投資收入	4	(62)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	(100)	90
財務成本	5	14,583	10,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27,326	26,7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8,949	9,141
無形資產攤銷	5	776	4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	-	(5)
出售使用權資產虧損/(收益)	5	59	(1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轉回	5	(245)	(1,11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	-	70
外匯虧損/(收益)	5	160	(61)
存貨(轉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5	(5,526)	3,82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5	37,941	31,714
		(77,805)	(95,826)
存貨減少/(增加)		3,754	(17,49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	47,8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560)	(69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9,178)	35,588
質押存款與受限現金增加		(6,236)	(243)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12,294)	(11,4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		43,547	7,291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424	(293)
遞延收入減少		(2,506)	(1,754)
撥備增加/(減少)		92	(1,887)
經營所用		(70,800)	(38,942)
已收利息		25	177
已繳所得稅		(10)	(5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0,785)	(39,292)

續/...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37)	—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得款項	100,092	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861)	(44,040)
購買無形資產項目	—	(200)
租賃土地付款	—	(4,6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806)	(48,84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31,049	191,271
銀行及其他借款還款	(133,839)	(157,781)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16,400	159,515
償還關聯方貸款	(16,400)	(206,93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50,000
非控股股東出資	50,000	100,000
非控股股東收購	(380)	—
租賃負債付款	(5,052)	(4,739)
已付利息	(5,862)	(5,675)
遞延上市開支付款	(656)	(579)
其他借款的押金付款	—	(4,690)
收到租賃負債的押金	—	60
收到其他借款的押金	—	2,60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5,260	223,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5,669	134,9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676	45,37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1)	8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324	180,3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4,324	180,372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324	180,37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6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4年11月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坪山區龍田街道老坑社區光科一路6號青銅劍科技大廈1棟801。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碳化硅功率器件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核心業務包括碳化硅芯片設計、晶圓製造、模塊封裝及柵極驅動設計與測試。

董事認為，汪之涵博士、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永苗女士、深圳青銅劍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英倫博智科技有限公司、員工持股平台、深圳基本原創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基本原理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共同視為本集團截至報告期末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2026年7月8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並將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集團已按其將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企業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載於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一內，本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該等資料乃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持續經營基礎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基於本集團持續經營假設而編製，儘管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01,813,000元，且產生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6年6月30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並基於以下情況：

(1) 本公司於2026年7月8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866百萬港元；

及

(2)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可動用的借款授信額度合計為人民幣317百萬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1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礎（續）

計及本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可用的銀行授信額度及融資協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自2026年6月30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及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屬適當。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惟就本期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 – 第11冊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之修訂」釐清，當實體對合同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轉讓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予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允許在滿足特定條件時，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且尚未到結算日的金融負債提前終止確認。該等修訂亦明確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之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釐清了對於無追索權特徵之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鉤工具的分類要求，並增加了對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以往年度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會計政策與本次修訂保持一致，且本集團未持有本次修訂所涉及的金融資產，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明確了適用範圍內合同的「自用」要求的應用，並修訂了適用範圍內合同在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對沖項目的指定要求。該等修訂亦包含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未持有任何屬於該等修訂適用範圍內的合同，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之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小範圍修訂。該等修訂包括釐清、簡化、更正或旨在提高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一致性的變動。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大部分經營實體均位於中國大陸。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大陸的外部客戶，而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進一步呈列其他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客戶A	16,530	不適用*
客戶B	15,301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38,718

* 由於有關收入並無單獨佔本集團於各相應期間收入的10%或以上，該等客戶的相應收入並無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客戶合同收入	120,572	104,359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功率半導體柵極驅動	40,972	41,604
碳化硅分立器件	26,060	9,982
碳化硅功率模塊	30,639	49,789
其他*	22,901	2,984
	120,572	104,359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118,285	104,331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服務	2,287	28
	120,572	104,359

*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功率堆棧、功率半導體測試設備、IGBT、硅分立器件及原材料以及提供模塊技術開發服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確認並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的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439	303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a) 銷售產品

履約義務於交付及驗收產品時履行，款項一般自交付起90天內到期支付。

(b) 提供服務

履約義務於服務完成及驗收時履行，款項一般於服務完成時到期支付。

上述客戶合同，其履行期限較短，一般少於一年，且本集團已選擇實務權宜做法，以致毋須披露該等類型合同的剩餘履約義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10,597	2,615
個人所得稅手續費退還	154	68
利息收入	110	4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62	14
其他	166	3
其他收入總額	11,089	3,147
收益		
外匯收益	-	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100	-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5
收益總額	100	83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1,189	3,230

* 該金額主要代表本集團於報告期所獲政府激勵及支持。該等補助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 稅前虧損

本集團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售存貨成本*		116,954	134,450
已提供服務成本*		291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326	26,7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8,949	9,141
無形資產攤銷**		776	452
研發開支		61,628	53,96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0	142
出售使用權資產虧損／(收益)***		59	(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5)
上市開支		11,780	13,75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轉回	11	(245)	(1,11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70
存貨減值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5,526)	3,820
財務成本		14,583	10,3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00)	90
外匯虧損／(收益)		160	(6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薪酬)：			
工資及薪金		67,031	49,6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5,896	4,49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37,941	31,714
		110,868	85,851

* 已售存貨成本的披露金額包括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 該等金額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計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 該等金額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計入「銷售成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溢利按主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大陸

由於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處於虧損狀況，且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大陸所得稅計提撥備。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青銅劍技術有限公司及基本半導體（無錫）有限公司（「無錫基本」）、基本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根據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納稅項。該資格每三年由中國有關稅務機關審查一次。

深圳基本創新研究有限公司、基本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基本半導體（杭州）有限公司已符合小型微利企業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的規定，因此可減按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納稅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部分，減按25%的稅率計入實際應納稅所得額，並將於2026年及2025年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境外附屬公司

基本半導體株式會社於2026年及2025年的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分將按23.2%的稅率繳納，而不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分將按15%的稅率繳納。

根據香港法律，基本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須就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評稅利潤按現行稅率8.25%繳納利得稅，而超出2,000,000港元的任何部分應評稅利潤按16.5%繳納利得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10	527
遞延所得稅	—	—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10	5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中國大陸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虧損適用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調節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稅前虧損	(161,556)	(176,623)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開支	(40,389)	(44,156)
地方部門實施不同稅率的影響	12,804	17,284
合格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	(5,460)	(5,256)
預扣稅的影響	10	527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確認稅務虧損	27,093	27,189
不可扣稅開支	5,952	4,939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0	527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有權在應課稅收入中加計扣除符合條件的研發費用。於報告期間，加計扣除比例為100%。

尚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稅項虧損	1,426,033	1,223,298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212,203	234,319
合計	1,638,236	1,457,617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產生的累計稅項虧損分別合共為人民幣1,426,033,000元及人民幣1,223,298,000元，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將於一至十年屆滿。並未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其被視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上述項目。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7. 股息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於報告期間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對報告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經審計)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人民幣千元)	(161,566)	(177,150)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6,903,525	271,633,535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8,036,000元（2025年6月30日：人民幣19,218,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出售資產（2025年6月30日：人民幣1,818,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確認減值虧損（2025年6月30日：無）。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12,058,000元及人民幣199,336,000元的若干機器及設備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履行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項下的責任。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		
預付款項	27,654	26,716
可收回增值稅	26,941	24,569
退貨權資產	579	190
遞延上市開支	4,756	4,19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8,532	9,615
	78,462	65,284
減值撥備	(42)	(42)
合計	78,420	65,242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4,596	40,328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818	818
合計	45,414	41,146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165,991	166,108
應收票據*	14,012	24,53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341)	(15,586)
賬面淨值	164,662	175,054

* 應收票據以一般方法提列減值，且減值金額被視作極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收到發票或每月結算後30至90天。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條件。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40,000元及人民幣519,000元，須按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相若的信貸條款償還（附註19(d)）。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期限相對較短，其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與其相應的賬面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收入確認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143,976	143,044
1至2年	4,983	5,582
2至3年	1,691	1,896
合計	150,650	150,5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期初／年初	15,586	9,435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5）	(245)	6,575
按不可收回撇銷的金額	—	(424)
於期末／年末	15,341	15,5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交易對手未能按要求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違約應收款項。本集團已基於預期可收回的現金流量，就違約的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下文載列使用撥備矩陣得出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2,917	6%	8,941
1至2年	5,904	16%	921
2至3年	3,001	44%	1,310
3至4年	17	100%	17
於期末	161,839	7%	11,189
違約應收款項	4,152	100%	4,152
合計	165,991	9%	15,341

於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1,928	6%	8,884
1至2年	6,613	16%	1,031
2至3年	3,364	44%	1,468
3至4年	16	100%	16
於年末	161,921	7%	11,399
違約應收款項	4,187	100%	4,187
合計	166,108	9%	15,5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2. 貿易應付款項

	202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176,082	188,376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集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74,000元及人民幣196,000元，須按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提供者相若的信貸條款償還（附註19(d)）。

於報告期間末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按從供應商收到貨物的日期計）如下：

	202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82,971	139,444
1年以上	93,111	48,932
合計	176,082	188,376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於每月結算後90天內結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擔保	2.70~3.10	2027	25,000	2.90~3.10	2026	15,000
其他貸款－無擔保	3.00	2027	6,700	—	—	—
其他貸款－有擔保(iii)	—	—	—	6.75	2026	16,885
銀行貸款－有擔保(ii)	2.20~3.80	2027	317,330	2.20~7.00	2026	248,789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 部分－有擔保(ii)	2.95~3.35	2027	11,324	3.23~6.88	2026	4,596
長期其他貸款的即期 部分－有擔保(iii)	6.00	2027	14,665	6.00	2026	28,717
合計－即期			375,019			313,987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有擔保(ii)	2.95~3.00	2028~2035	39,092	2.95~6.88	2027~2035	10,310
合計－非即期			39,092			10,310
合計			414,111			324,29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作如下分析：		
一年內或按要求	375,019	313,987
一至兩年	18,625	310
二至五年	—	—
逾五年	20,467	10,000
合計	414,111	324,297

附註：

- (i)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ii)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2,613,000元及人民幣60,604,000元的租賃土地已抵押作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其開發的若干發明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作為抵押品為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等專利權先前並未於財務報表中資本化。

- (iii)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董事及關聯方為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附註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

- (1) 於2019年4月9日，本公司與力合中科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南京浦口開發區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兩名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以對本公司附屬公司基本半導體（南京）有限公司（「**南京基本**」）進行聯合增資。力合中科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由力合清智科創（深圳）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後者是國有控股公司深圳市力合科創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南京浦口開發區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為國有獨資企業，南京浦口經濟開發有限公司為其控股股東。根據投資協議，倘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南京基本未能完成合資格收購（總估值不低於人民幣390百萬元），或未能在中國大陸正式提交首次公開發售申請並獲接受（包括於申請時間在主板、中小企業板、創業板、科創板或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承認的其他證券交易市場上市，但不包括新三板），投資者有權向南京基本及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購回該等投資者持有的南京基本全部或部分股權。兩名投資者對南京基本的增資乃通過南京基本中科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基本中科**」）進行，而基本中科的存續期不超過9年。

投資結束後，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確認對兩名投資者的合約責任為金融負債，由結束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到期日止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本公司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由信貸風險變動引致而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部分除外）。管理層認為，該項回購負債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由於贖回權已於2025年12月31日觸發，兩名投資者已於2026年1月20日向南京基本及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在180日內回購其持有的南京基本全部或部分股權。贖回價格將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i)出資額加上年利率8%的回報，及(ii)與贖回股份比例相對應的南京基本淨資產公允價值。本集團已購回該等投資者於南京基本所持有的股權，且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贖回負債已獲悉數結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續）

- (2) 2025年5月23日，本公司、汪之涵博士、和巍巍博士、獨立第三方深圳市投控基石新能源汽車產業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新能源汽車基金」）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基本封裝測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封裝」）訂立增資協議。本公司及深圳新能源汽車基金同意認購深圳封裝新增註冊資本合計人民幣300百萬元，該認購已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

根據增資協議，深圳新能源汽車基金有權於2028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時間或若干觸發事件最早發生日或之後不時要求本公司贖回深圳新能源汽車基金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資本，贖回價格為已發行資本連同按年利率8%計算的回報。

在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確認對深圳新能源汽車基金承擔的合同責任為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終止確認的非控股權益金額與贖回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權益。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本公司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由信貸風險變動引致而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部分除外）。管理層認為，該項回購負債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 (3) 2026年1月28日，本公司、獨立第三方無錫創新創融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資者」）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無錫基本訂立增資協議。本公司及投資者同意認購無錫基本新增註冊資本合計人民幣50百萬元，該認購已於2026年1月30日完成。

根據增資協議，投資者有權於2031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時間或若干觸發事件最早發生日或之後不時要求本公司贖回投資者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資本，贖回價格為已發行資本連同按年利率8%計算的回報。

在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確認對投資者承擔的合同責任為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終止確認的非控股權益金額與贖回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權益。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本公司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由信貸風險變動引致而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部分除外）。管理層認為，該項回購負債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對非控股股東的贖回負債（續）

於報告期內的該贖回負債的變動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14,262	41,976
添置	57,445	166,043
期／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6,387	6,243
於6月30日／12月31日的賬面值	278,094	214,262
作如下分析：		
流動部分	47,816	45,795
非流動部分	230,278	168,467

贖回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投資主體有權要求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贖回投資。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5. 股本

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53,770,801	53,771
資本投資時發行普通股*	1,609,904	1,610
股份拆細**	221,522,820	—
於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	276,903,525	55,381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取注資人民幣150,000,000元。注資分別增加股本人民幣1,610,000元及資本儲備人民幣148,390,000元。

** 2025年5月10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按一拆五的比例進行拆細，面值更改為每股人民幣0.20元。普通股總數由55,380,705股變更為276,903,525股。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已就本集團若干僱員（「**股份激勵參與者**」）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股份激勵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發展。

為實施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已成立深圳基本創享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享**」）、深圳基本創新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新**」）、深圳基本創造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造**」）及深圳基本創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創業**」）（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基本原力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本原力**」）），並指定為股份激勵平台，以持有特別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為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股份。本集團對股份激勵平台並無控制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2016年11月，基本創新以人民幣25,000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2,100,000股股份。於2018年8月，基本創新以人民幣1,000,000元的對價向一名股東收購本公司300,000股股份。於2018年8月，基本創業以人民幣6,500,000元的對價向股東收購本公司1,950,000股股份。於2021年4月及6月，基本創造分別以人民幣17,000元及人民幣9,982,000元的對價，向股東收購本公司4,065股及2,294,230股股份。於2022年2月，基本創享以人民幣60,000,000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3,534,733股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股份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全部授予股份激勵參與者。

基本創造及基本創享向股份激勵參與者授予的股份獎勵均受上市條件（「**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及服務條件規限。本公司普通股於認可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時，首次公開發售條件會獲達成。

2025年5月10日，本集團批准將基本創造及基本創享項下已授予股份獎勵的歸屬期縮短24個月。本集團於修改日對歸屬期進行預期調整，即於修改後的剩餘歸屬期內確認開支。

已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採用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計（經計及已授出股份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於報告期間所用公允價值模型的重要輸入數據：

	2023年 7月27日	2024年 5月28日
無風險利率(%)	2.30	1.75
波動率(%)	42.80	39.70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計劃活動：

	股份數目
於2025年1月1日	5,833,028
股份拆細的影響	23,332,112
於期內授出	—
於期內歸屬	(433,080)
於期內沒收	—
於2025年6月30日、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	28,732,060

上述交易已作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入賬。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37,941,000元及人民幣31,714,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7.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18.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合同承擔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簽約但未撥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2,973	39,748
總計	152,973	39,748

(b)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短期租賃承擔如下。這些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以內	89	173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與本集團的關係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公司
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股東
汪之涵博士	創始人、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和巍巍博士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喻雙柏先生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
傅俊寅先生	執行董事
李欣女士	汪之涵博士配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向以下各方銷售產品／服務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	921
向以下各方處置租賃物業裝修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13
向以下各方購買產品／服務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	173
向以下各方支付租金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6	2,357
以下各方收取的利息開支：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17
向以下各方借入貸款		
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6,400	8,000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1,515
合計	16,400	159,515
向以下各方償還貸款		
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6,400	—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6,930
合計	16,400	206,9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續）

* 2025年1月，本集團終止了與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層辦公物業租約。同時，本集團按相當於處置日該等資產賬面淨值的對價，處置與終止租賃層相關的租賃物業改良。

** 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非貿易性質。

***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非貿易性質，年利率為4.35%。

該等交易乃根據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青銅劍技術有限公司授予一項不可轉讓的許可，可於報告期間以免特許使用費的方式使用在中國註冊的五項商標（「許可商標」）。

(c)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下各方提供擔保：

	金額	期限
	人民幣千元	
汪之涵博士*	286,813	2026年至2035年
和巍巍博士*	189,664	2026年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600	2026年
李欣女士*	50,854	2026年
喻雙柏先生*	30,000	2026年
傅俊寅先生*	9,700	2026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續)

2025年12月31日

以下各方提供擔保：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期限
汪之涵博士*	218,493	2025年至2035年
和巍巍博士*	120,542	2025年至2027年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400	2025年至2026年
李欣女士*	64,093	2025年至2026年
喻雙柏先生*	30,000	2025年至2026年
傅俊寅先生*	10,857	2025年至2026年
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4,300	2025年至2026年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償還本金人民幣322.8百萬元受關聯方擔保。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所有該等擔保均已解除。

** 2026年2月，由深圳基本原色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提供的擔保已獲解除，並由銀行擔保取代，該銀行擔保須由本公司及汪之涵博士提供反擔保。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銀行已解除汪之涵博士的反擔保義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d) 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	5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	130
傅俊寅先生**	—	240
	130	370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	1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7	980
租賃負債		
深圳青銅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33	7,835

* 貿易性質

** 非貿易性質，已於2026年6月24日悉數支付。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2,684	4,492
績效獎金	2,640	1,4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4	31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10,010	9,881
	15,588	16,169

(f) 關聯方所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贖回權：

根據本公司與股東所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獲控股股東及創始人授予贖回權（統稱「**關聯方贖回權**」）。本公司並非關聯方贖回權的當事方。根據本公司與股東於2025年4月及5月所訂立的補充協議，關聯方贖回權已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向聯交所提交之前終止。

本公司並未就關聯方任何可能違約或未能履行其關聯方特別權利有關義務提供任何形式擔保。因此，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未錄得關聯方特別權利有關金融負債。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所有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近似，原因是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於報告期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確定估值中採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經由財務經理審核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與本公司董事討論一次，以供年度財務報告之用。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之間的當前交易（強迫出售或清盤出售除外）中工具可交換的金額入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的現行利率，以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方式計算。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由中國大陸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及非上市股權投資。本集團通過使用估值技術估計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技術盡量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可得），並盡可能減少對特定實體估計的依賴。倘確定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須的所有重大輸入值均為可觀察，則有關工具歸類為第二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有關工具會歸類為第三級。以下是非上市股權投資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2.4X-2.7X	1.8X-2.7X	2026年6月30日：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分別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12,000元及人民幣112,000元。 2025年12月31日：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分別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11,000元及人民幣111,000元。
	平均企業價值對銷售倍數（「EV/S」）			
	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折價	30%	30%	2026年6月30日：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分別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8,000元及人民幣68,000元。 2025年12月31日：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分別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6,000元及人民幣26,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列各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使用以下數值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719	-	7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00	2,000
合計	-	719	2,000	2,719

於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使用以下數值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159	-	1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900	1,900
合計	-	159	1,900	2,05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報告期間，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1,900	2,150
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虧損)	100	(250)
於6月30日／12月31日	2,000	1,900

於報告期間，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公允價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21. 報告期後事件

本公司H股於2026年7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除本中期報告另有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並無發生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22.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6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截至2026年6月30日，H股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標準守則》並不適用。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 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內資 股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H股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³⁾	佔已發行股 本總額的概 約百分比 ⁽⁴⁾
汪博士 ⁽⁵⁾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34,655	—	42.78%	40.43%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286,261	25.58%	—	1.41%

附註：

- (1)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內資股總數16,755,283股作出。
- (3)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287,534,442股作出。
- (4)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304,289,725股作出。
- (5) 汪博士被視為於下列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由青銅劍科技持有的54,154,890股H股（因汪博士直接權益、其擔任總經理的青銅劍控股所持有的權益、與英倫博智訂立的一致行動安排及其母親王永苗女士擁有的權益）；及(ii)基本原理持有的18,404,300股H股、基本創享持有的17,372,476股H股及301,189股內資股、基本創新持有的12,000,000股H股、基本創造持有的11,352,989股H股及138,486股內資股、基本創業持有的9,750,000股H股及基本原創持有的3,846,586股內資股，因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在上述各實體中擔任普通合夥人。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6年6月30日，H股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就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¹⁾	佔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全部已發行 H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³⁾	佔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概 約百分比 ⁽⁴⁾
青銅劍科技 ⁽⁵⁾⁽⁶⁾⁽⁷⁾	H股	實益擁有人	54,154,890	—	18.83%	17.80%
深圳英倫博智科技 有限公司（「英倫 博智」） ⁽⁸⁾	H股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54,154,890	—	18.83%	17.80%
基本原理 ⁽⁵⁾	H股	實益擁有人	18,404,300	—	6.40%	6.05%
基本創享 ⁽⁵⁾	H股	實益擁有人	17,372,476	—	6.04%	5.71%
深圳市力合科創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力 合」） ⁽⁹⁾	H股	於受控法團的 權益	16,022,350	—	5.57%	5.27%
基本原創 ⁽⁵⁾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846,586	22.96%	—	1.26%

其他資料

股東 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¹⁾	佔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全部已發行 H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³⁾	佔全部已發 行股本的概 約百分比 ⁽⁴⁾
深圳英博國際創新 有限公司(「英博 國際」) ⁽¹⁰⁾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2,700,000	16.11%	—	0.89%
深圳劍橋創新技術 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劍橋 創新」) ⁽¹⁰⁾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2,700,000	16.11%	—	0.89%
深圳英智創新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英 智創新」) ⁽¹⁰⁾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700,000	16.11%	—	0.89%
津蒲創業投資有限公 司(「津蒲投資」)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979,867	17.78%	—	0.98%
青島泰富匯洪玖號私 募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泰富匯洪」)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07,143	9.59%	—	0.53%

其他資料

股東 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¹⁾	佔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佔全部已發行 H股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³⁾	佔全部已發 行股本的概 約百分比 ⁽⁴⁾
中美綠色盛谷(天津) 創業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中美綠色盛谷」)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325,525	7.91%	—	0.44%
深圳珂璽共贏產業投 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珂璽投 資」)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892,857	5.33%	—	0.29%

附註：

- (1)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內資股總數16,755,283股作出。
- (3)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287,534,442股作出。
- (4)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304,289,725股作出。
- (5) 經計及汪博士的直接權益、其擔任總經理的青銅劍控股所持有的權益、其與英倫博智的一致行動安排，以及其母親王永苗女士所擁有的權益，汪博士被視為於青銅劍科技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6)。此外，汪博士擔任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汪博士被視為於青銅劍科技持有的54,154,890股H股、基本原理持有的18,404,300股H股、基本創享持有的17,372,476股H股及301,189股內資股、基本創新持有的12,000,000股H股、基本創造持有的11,352,989股H股及138,486股內資股、基本創業持有的9,750,000股H股以及基本原創持有的3,846,58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 (6) 青銅劍科技由(a)汪博士直接擁有40.85%的權益；(b)青銅劍控股擁有27.35%的權益；(c)英倫博智擁有19.57%的權益；及(d)汪博士的母親王永苗女士擁有12.23%的權益。根據汪博士與英倫博智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他們同意就其於青銅劍科技的股東權利採取一致行動（包括投票和提出決議），且若出現意見分歧，概以汪博士的決定為準。青銅劍控股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擁有90%的權益，傅俊寅先生持有餘下10%的權益。英倫博智由汪博士、王永苗女士、和巍巍博士、傅俊寅先生、閻瑞女士及本公司或青銅劍科技的五名僱員分別擁有13%、25%、15%、25%、3%及19%的權益，且該等員工中無人持有英倫博智超過5%的股權。
- (7)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青銅劍科技共有4,006,4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9%）被質押予深圳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支行，作為一筆期限為120個月（自2021年7月14日起計）、金額為人民幣160百萬元信貸融資（「青銅劍科技信貸融資」）的擔保，具體包括：(i)汪博士質押的1,561,670股股份，佔青銅劍科技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10%；(ii)青銅劍控股質押的844,730股股份，佔青銅劍科技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33%；及(iii)英倫博智質押的1,600,000股股份，佔青銅劍科技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57%（統稱「青銅劍科技質押」）。倘青銅劍科技質押被行使，青銅劍科技將繼續由汪博士控制（其將透過直接及間接權益保留51%的投票權），因此該等行使不會影響本集團的股權結構、業務運營或財務狀況。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青銅劍科技信貸融資項下並無不良信用記錄，亦未收到任何關於行使青銅劍科技質押的通知。
- (8) 英倫博智與汪博士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據此，彼等同意就其於青銅劍科技的股東權利（包括投票及提出決議）一致行動，倘出現意見分歧，則以汪博士的決定為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英倫博智被視為於汪博士在青銅劍科技的權益中擁有權益，並進而於青銅劍科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深圳力合被視為於力合創投持有的11,001,225股H股及力合永金持有的5,021,125股H股中擁有權益，原因是深圳市力合科創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力合創投」）及深圳力合永金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力合永金」）各自由深圳力合的全資附屬公司力合科創集團有限公司（「力合科創集團」）最終控制，或須經力合科創集團批准並主導其重大投資決策。
- (10) 英智創新的普通合夥人為英博國際，持有其20%的權益。英博國際由劍橋創新擁有75%的權益，而深圳劍橋創新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汪博士擁有68%的權益及由青銅劍科技擁有16%的權益，其餘16%的權益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英博國際其餘25%的權益由五家實體持有，且該等實體均未持有英博國際10%以上的權益。據董事所知，英智創新是一個投資平台，旨在投資高新技術企業，且其普通合夥人（即英博國際）或有限合夥人對英智創新沒有控制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英博國際及劍橋創新各自被視為於英智創新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禁售期

下表載列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連同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須受禁售規定規限的人士名單：

名稱	身份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持有的 股份總數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股權中 的合共擁有權 百分比	禁售期
主要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				
汪博士 ⁽¹⁾⁽⁹⁾	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長及研發團隊核心成員	127,320,916	41.84	自本招股章程日期開始，至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之時（即2027年7月7日）結束
青銅劍科技 ⁽²⁾⁽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54,154,890	17.80	
基本原理 ⁽³⁾⁽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8,404,300	6.05	
基本原創 ⁽¹⁾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3,846,586	1.26	
和巍巍博士 ⁽²⁾⁽⁸⁾⁽⁹⁾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研發團隊核心成員	不適用	不適用	
傅俊寅先生 ⁽²⁾⁽⁸⁾⁽⁹⁾	執行董事及研發團隊核心成員	不適用	不適用	
閻瑞女士 ⁽²⁾⁽⁸⁾⁽⁹⁾	執行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張煜先生 ⁽⁸⁾⁽⁹⁾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不適用	不適用	
張永坤先生 ⁽⁸⁾⁽⁹⁾	財務總監	不適用	不適用	
員工持股平台				
基本創享 ⁽⁴⁾⁽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7,673,665	5.81	自招股章程日期開始，至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之時（即2027年7月7日）結束
基本創新 ⁽⁵⁾⁽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2,000,000	3.94	
基本創造 ⁽⁶⁾⁽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1,491,475	3.78	
基本創業 ⁽⁷⁾⁽⁸⁾	汪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9,750,000	3.20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力合創投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11,001,225	3.62	
力合永金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5,021,125	1.65	
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10,162,360	3.34	

其他資料

名稱	身份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持有的 股份總數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股權中 的合共擁有權 百分比	禁售期
深圳英智科技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 夥)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8,622,770	2.83	

附註：

- (1) 計及其直接權益、青銅劍控股(彼於其中擔任總經理)持有的權益、其與英倫博智的一致行動安排，以及其母親王永苗女士的權益，汪博士被視為擁有青銅劍科技的所有權益。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3)。此外，汪博士為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汪博士被視為於青銅劍科技、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青銅劍科技的權益分別由(a)汪博士直接擁有40.85%；(b)青銅劍控股擁有27.35%；(c)英倫博智擁有19.57%；及(d)汪博士的母親王永苗女士擁有12.23%。於2021年12月，汪博士與英倫博智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據此，彼等同意就行使彼等於青銅劍科技的股東權利採取一致行動(包括投票及提出決議案)，而如遇意見分歧則以汪博士的決定為準。英倫博智乃作為青銅劍科技僱員的投資平台而成立，且一直由汪博士作為其唯一董事負責控制及管理。訂立該協議旨在加強管治及提供清晰度，僅反映及確認現行對青銅劍科技的控制權安排。青銅劍控股由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的汪博士(持有90%權益)控制，而傅俊寅先生則持有餘下10%權益。英倫博智分別由汪博士、王永苗女士、和巍巍博士、傅俊寅先生、閻瑞女士，及五名本公司或青銅劍科技的僱員擁有13%、25%、15%、25%、3%及19%的權益，且概無有關僱員持有英倫博智超過5%的股權。
- (3) 基本原理由汪博士控制，汪博士為其普通合夥人並擁有1.87%的合夥權益。基本原創由汪博士控制，汪博士為其普通合夥人並擁有2.18%的直接合夥權益，及透過青銅劍科技控制17.59%。

其他資料

- (4) 基本創享為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持股平台。
- (5) 基本創新為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持股平台。
- (6) 基本創造為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持股平台。
- (7) 基本創業為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持股平台。
- (8) 除汪博士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須受禁售規定規限，並透過(a)青銅劍科技或(b)員工持股平台（即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及基本創業）間接持有股份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研發成員包括：(i)和巍巍博士，彼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核心研發成員；(ii)傅俊寅先生，彼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核心研發成員；(iii)閻瑞女士，彼為我們的執行董事；(iv)張煜先生，彼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及(v)張永坤先生，彼為我們的財務負責人。
- (9) 該等人士概無直接持有任何股份。請參閱附註(2)及(8)（如適用）。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可轉換證券、股份計劃、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未發行任何可轉換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須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所規限的股份計劃（包括任何購股權計劃）。

於2026年8月28日，本公司採納了H股權益股份激勵計劃（「**本計劃**」）。本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涉及現有H股的股份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1日的公告及通函。

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其他資料

重大訴訟及仲裁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成員公司作為被告的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面臨作為被告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H股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標準守則》在報告期內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經對所有董事專門問詢後，各董事均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

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H股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企業管治守則》在報告期內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市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件

除H股於2026年7月8日在聯交所上市外，董事並不知悉其他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發生。

其他資料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蘇生先生（主席）、李居平先生及叶翔先生。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和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本中期報告，並討論了相關會計事宜。審計委員會認為，本中期報告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規則和條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